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近日，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黑枸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枸杞公司”）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公司”）、酒泉市肃州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肃州区政府”）共同签署了《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就农发基金公司以 2500 万元人民币对黑枸杞公司进行股权投资，增加黑枸杞公司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农发基金公司成为黑枸杞公司的控股股东，但不向黑枸杞公司派董监高人员，且不直接参与黑枸杞公司的日常正常经营。未来不排除本公司在后期继续对黑枸杞公司进行增资的可能。

2、本次农发基金公司对黑枸杞公司进行增资尚需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本次合作对本公司当年及未来的财务影响尚不确定；

3、本公司将根据合作的持续进展情况进行后续披露。

一、合作概述

本次投资协议就农发基金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黑枸杞公司进行股权投资，增加黑枸杞公司注册资本达成合作协议。

本次投资农发基金公司拟以人民币 2500 万元对黑枸杞公司进行增资，并全权委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代为行使本次增资后农发基金公司对黑枸杞公司享有的全部股东权利。

本次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农业发展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甲方）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甲 2 号

法定代表人：林立

2、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目标公司控股股东）

住 所：甘肃省酒泉市解放路 290 号

法定代表人：王 栋

3、甘肃大禹节水黑枸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丙方、目标公司）

住 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酒火路啤酒厂东侧

法定代表人：刘伟芳

4、酒泉市肃州区人民政府（丁方、担保方）

住 所：酒泉市西大街 3 号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张鸿

三、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1、投资总额：农发基金公司以人民币现金 2500 万元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黑枸杞公司进行增资，并一次性缴付增资款并持有相应股权。

2、投资期限和收益：农发基金公司对黑枸杞公司的投资期限为 20 年（含宽限期 10 年），年投资收益率为 1.2%。在投资期限内，农发基金公司按照《投资协议》约定的投资收回方式，有权要求酒泉市肃州区政府或本公司回购农发基金公司持有黑枸杞公司的全部股权，且肃州区政府承担回购价款差额补足义务。回购资金和投资收益来源为肃州区财政分年度预算资金。

3、出资额及持股比例

增资完成后黑枸杞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4500 万元人民币，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2500	2500	55.56%
2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44.44%
合计		4500	4500	100%

4、资金支付：

农发基金公司投资款应在本协议签订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缴存至黑枸

杞公司账户。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增资款还未缴付至黑枸杞公司账户。

5、资金用途

黑枸杞公司收到本次增资款后，必须确保增资款的资金只能用于《河西走廊黑果枸杞高效节水灌溉产业化示范项目》项目建设中，黑枸杞公司、本公司、肃州区政府均不得挪用本次增资款。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1、影响：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黑枸杞公司主要实施的《河西走廊黑果枸杞高效节水灌溉产业化示范项目》自从立项以来得到了甘肃省政府的高度重视，该项目建设能充分发挥甘肃农业资源优势，具有推进项目建设地农业结构调整，培育主导特色产业，促进黑果枸杞产业发展，实现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对发展地区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产生重要影响。同时运用公司微灌技术栽培黑果枸杞可节约大量水资源，减轻了供水压力，缓解需水矛盾，有利于提高黑果枸杞品质。

农发基金公司是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旗下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的政策性基金，通过双方联合有利于扩宽黑枸杞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资源配置，推进项目建设，丰富公司产业链条和产品种类，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双方的共同利益。同时，本次农发基金公司注入黑枸杞公司也将充分发挥政府、社会资本以及专业投资机构等各方的专业能力与优势，推进黑果枸杞项目建设，并形成优势特色农业产业示范园，为将来的进一步扩充主营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打下坚实基础，符合公司长远发展。

2、风险：农发基金公司按照有偿原则在基金存续期内获得投资回报，并在基金存续期届满后按照约定方式退出，未来可能存在因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该基金提前退出或转让股权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四方签署的《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